

思索着雄大理
理想的旅行者

路翎传



刘挺生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思索着雄大理想的旅行者

路翎传

作者

刘挺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思索着雄大理想的旅行者:路翎传/刘挺生著。—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9. 7
ISBN 7-5617-2100-5

I. 思… II. 刘… III. 路翎—生平事迹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31902 号

责任编辑 陈貽恩

责任校对 乔惠文

封面设计 高山

思索着雄大理想的旅行者——路翎传

刘挺生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政编码:200062)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上海新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5 插页 4 字数:175 千字

1999 年 7 月第 1 版 199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1—2,000 本

ISBN 7-5617-2100-5/I·203

定价:12.00 元



1984 年摄于南京



路翎的书房



作者与余明英在一起

序

历史的悲剧 悲剧的历史

——为刘挺生的《思索着雄大理想的旅行者——路翎传》而序

贾植芳

翻阅着青年朋友刘挺生的《思索着雄大理想的旅行者——路翎传》的书稿，我心潮起伏难平，好几次拿起笔来为它写序，结果都颓然地搁下笔，沉重地叹了口气，真有“一部二十四史，从何说起”的茫然之感。

历史真是一个奇怪而复杂的东西，又是一个庄严的东西，还是一个荒诞的东西——它往往充满了悖论。20世纪的中国是个在曲折反复的震荡中前进的国家。随着历史舞台场景的转化，舞台上的角色——生、旦、净、丑、末也往往互易其角色与位置，但大幕并未从此落下，或者说，戏剧故事结束了，但它的人物和情节留给广大观众的惊奇、震撼或振奋的印象或情结，仍然作为一个“结”，滞留在历史的空间里。作为现代剧或历史剧，为今人与后人所记忆、所审视，作为文献材料被梳理、认识、思考与研究，何况即使这一出戏结束了，还会有下一次戏剧，下一次以后还会有再下一次……

挺生是华东师范大学张德林教授的开门弟子，攻读中国现代文学博士学位，而他的导师张德林正是解放初期复旦大学中文系的高材生。德林与他的结发妻子陈秀珠，因为在学期间听过我的

课,由师而友,因此 50 年代中期发生那场骇人听闻的“胡风案件”时,我们夫妇被捕送监关押,他们作为我的学生也受到了株连,都被戴上了“胡风影响分子”的政治帽子,身陷困境,虽然他们与胡风素昧平生,从未有过任何接触。秀珠为此被开除出党,撤销领导职务(她原是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党支部书记),以致带病延年至 80 年代初胡风冤案平反后,她才闭上眼睛离开了这个世界。德林却又因为在 1957 年“大鸣大放”中为“阳谋”所陷,以“反革命翻案罪”被加官晋爵,加戴了第二顶政治帽子——“右派分子”,在苦海里浮沉了二十多年。历史曲折地走到了 80 年代,水落石出,随着胡风案件的平反,我又一次“由鬼变成人”,回到了相别 25 年的教学岗位,过正常人的生活;他们也被解除了精神枷锁,回到了原来的教学和研究岗位上来,“重打锣鼓新开张”,建立他们的学术工程。挺生就是德林名下的第一位中国现代文学专业的博士生,他的博士学位论文则是以所谓“胡风反革命集团”的代表作家路翎为对象的专题研究,而我作为这个“集团”的“骨干分子”,却又成了挺生博士论文答辩委员会的成员之一,这实在是一出荒诞性的历史悲喜剧。“人间正道是沧桑”,历史无情而又有情,这个根本的历史法则又多了一则生动的例证。

80 年代末期,我曾对一位来访的专业报纸的记者说:“对中国现代文学的研究,这项工作应该更多地由年轻一代人来承担,他们没有历史恩怨,更没有个人的利害关系。”(见《文艺报》1989 年 5 月 27 日第 3 版)挺生是在“文革”后中国走向改革开放的新时期成长起来的大学生与研究生。这些在 80 年代以后成长起来的青年知识分子,与我们这些在 30 年代成长起来的知识分子在思想和精神上是比较容易沟通与认同的,因为我们都成长于相对开放的政治社会环境中,都是处在中外文化、文学交流、融汇与结合的文化环境中受到教育和熏陶的。相对说来,文化视野比较开阔,知识结构也比较丰富和多样化,人生观念、生活态

度、价值取向、审美精神等等,都有许多相似与相同之处。因此,这一代青年专业学者把发生在 50 年代的胡风案件本身及其当事人(胡风和所谓的“胡风分子”们)作为专题来研究,其研究成果是把这一历史事件看成一种历史文化现象,从新的历史高度对之进行个人的深思、审视、认识与研究的历史反思性的学术成果。

值得在这里补叙一笔的是,正如前文所说的,历史是个复杂而奇怪的东西,它往往充满了悖论,随着历史舞台场景的转化,剧中人物往往互易其角色和位置。我这种感慨和思绪是 1994 年我作为挺生博士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之一走入会场时,在沉重的心情中又产生一股喜悦、感奋与慰藉的感情起伏状态中萌发的,因为这时我忽然想起青年时代读的《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马克思在论文开头所引用的黑格尔的名言:“一切伟大的历史事变和人物,可以说,都出现两次。”马克思说:“他忘记补充一点,第一次是以悲剧出现,第二次是以喜剧出现。”遥想当年,即 1955 年,伟大领袖亲自发动和领导的这场政治运动,用他自己的话说,是“趁机做点文章进去”。除了动用专政机器,将胡风和所谓“胡风分子”以及他们的亲属友人以至学生,一锅端地投入监狱的同时,又开动全国的舆论工具,投入大检举、大揭发、大清理、大批判的热潮,动员了全民力量,有老中青三结合的知识分子群体以及工农兵群众、城乡居民,投入这一场“新人民战争”。以那种震动海内外的政治运动的场景和声势,来映照在历史转轨、社会转型的新时期以后二十多年来,在拨乱反正、清除极左思潮、平反冤假错案的新的时势下,由“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为标志的思想解放热潮中,在文化界掀起的对 50 年代以来包括以“胡风案件”为起始,以迄“文革”的历次政治运动的反思热潮的勃发,成为 80 年代以迄 90 年代中国思想界、文化界、学术界的热门话题,这期间历史反差之大,今昔对比之尖锐性、强烈性与鲜明性,又成为这个世纪末一股强烈的台风式的景象,它们不仅

给人以震动,而且给人以启迪和深思,更给人以警惕。

据挺生业已成书出版的博士学位论文,这部研究路翎的思想、创作与影响的学术专著中的《后记》介绍说:当他在确定这部论文的选题时,偌大的华东师范大学图书馆竟找不到路翎的索引,这在更坚定了他从事研究的决心的同时,难免也有“巧妇难为无米之炊”之虞,结果是一位出版社的朋友为他借来路翎的全部作品,才解决了这个问题。我在阅读到这几句话时,一方面认为挺生是和我们这一代人处于同一时空结构中,他作为新一代对于我们这一代人的苦难史和这一份沉重的思想精神遗产进行新的历史审视、研究与探讨,不仅是作为一种权利而且是作为一种责任来从事的,这种朴实的人文情怀,勇于知难而进的治学精神,也是我答应为他的新作写序的根本原因。其次,他所说的在确定研究专题时,曾为寻找路翎的作品的困难而苦恼,这对我又是一种触动。作为一个长期和图书馆打交道的人,我听有关人士说,50年代以来的历次政治运动发生后,有关当局都命令图书馆将此次运动中涉及的人员的著作全部销毁,对其发表在刊物上的文章全文撕去,目录上用墨笔涂掉,将其发表在报纸上的文章以“开天窗”处理。对“文革”时的材料曾三令五申下令全部销毁。这又使我从另一个侧面认识到每次运动的发起者和掌权者用心之细密、周到,在动员全民力量投入正面批判、斗争、扫荡的同时,也注意到清除“隐患”的处理方法,而发展到“文革”,全国舆论工具又正式成为专政机器的构成部分,“在上层建筑包括文化的各个领域,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专政”的政治工具,但对历史来说,又增添了新的研究领域,认识到研究这类课题的重要性与迫切性。抢救历史中的人物和事件,目的是解读历史,认识历史,汲取历史的经验和教训,所谓“前事不忘,后事之师”。从50年代中叶兴起的,由“胡风冤案”为起始,以迄1966年“文革”爆发,这一系列有组织、有计划、有预谋、“一浪高过一浪”的历次

政治运动,都是以文化及文化的载体——知识分子,即接受过现代科学和文化、在五四精神培育下、走上自己的人生道路的各专业知识分子尤其是人文知识分子为首当其冲的对象的,摧残、扭曲、迫害知识和知识分子(所谓“知识越多越反动”),就是这些接二连三的运动爆发的原因和目的。因此,“文革”结束后,留下一片文化废墟,但历史的发展,又有力地说明了这个历史法则:历史的发展不以个人的意志为转移。践踏历史的,必然为历史所践踏,污蔑历史的,必然为历史所污蔑,所谓“天网恢恢,疏而不漏”,这就是历史的辩证法。

话说得太长了,那么就言归正传。我认为挺生对路翎的专题研究是分两个层次或两个阶段来进行的,如果说他的学位论文《一个神秘的文学天才——路翎》是对作为作家的路翎的思想、创作和影响的研究成果,那么眼下这部传记作品《思索着雄大理想的旅行者——路翎传》则是对作为人的路翎的研究,他的研究思路是由文而及于人,我认为这才是认识到问题的根本,因为作家的创作史就是他的生命史、心灵史、人格史的不同历史时期的综合性的艺术表现形态,人是第一义的,文是第二义的,它们又是互相一致的,所谓“文如其人,人如其文”,二者是二而一的东西。

为此,我认为挺生的这部新作,其最大的特色和长处,是站在新的历史高度上,以开放性的文化心态,以直面历史和未来的庄严的社会历史责任感,在通读了路翎的全部作品和大量文献资料基础上,又走访了路翎的亲属,以及他的仍然健在的“同案犯”——所谓“胡风分子”等路翎的诸亲好友(路翎本人已于1994年初春,亦即挺生踏进他家前两个月离开了这个世界),然后对路翎作品和这些口述材料以及家属及诸亲好友的回忆悼念文章、中外学者大量的评介研究文章,通过自己的整理、咀嚼、消化和回味、分析和思考,以自己的人生体验与历史感悟为依据,从路翎的出身环境、生活经历、思想和艺术追求,以及他的悲剧

历史命运的前因后果,和他所创造的文学天地里所得到的认识和感悟中,以路翎所生存的历史时代的社会、政治、文化环境为参照,塑造了作者心目中路翎的历史形象、他的生命过程和精神历程。应该说这是一种别具匠心的传记文学作品,一部富有自己的学术个性与文化品位的历史人物研究著作。作者虽然是一个专业学者,但他的笔下却一扫传统历史学令人难以接受的学究气,而却具有深刻的思辩精神,他能以生动活泼的文学笔调、亦庄亦谐的笔法,将一位活生生的有血有肉、有爱有恨、有怨有愤的历史人物呈现在你的眼前。在他的笔下,并不着力渲染重大的历史事变和当时的政治文化人物,而是将之作为背景,从其言行中烘托出传主面对历史和现实的态度,他的不退避、不怯懦的生活品格,从他的作品、论著以及生活言行中来勾画出他生命的历史悲剧的必然性和尖锐性,以及他的富有魅力的人格力量,从而给人以启迪、深思、领悟与警惕,而作者笔触生动而细腻、泼辣,又具有很大的吸引力和可读性。

作为传主路翎的一个朋友和“同案犯”,我感谢挺生同志把这部传记的写作作为一种庄严的历史社会责任来从事的崇高精神境界和他的有重大思想分量和历史分量的写作成果。我拉拉杂杂地写下了这篇小文,就权作为本书的序文,因为这也是我这个后死者应该尽的一份庄严的历史责任。

最后,引用 90 年代中期我为在复旦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的韩国留学生鲁贞银小姐和她的同窗张业松先生编的《路翎文论集》所写的序文中一段话作为本文的结语:

“他(路翎)因为他的文学创作和理论活动而受难,也会因为他的文学创作和理论活动而永生,这就是历史的辩证法,他的灵魂应该得到安息了。”

1999 年 2 月初于上海寓所

目 录

序	历史的悲剧 悲剧的历史 ——为刘挺生的《思索着雄大理 想的旅行者——路翎传》而序 贾植芳
引 子	天才不再…………… 1
第 一 章	没有父亲的孩子…………… 7
第 二 章	将来要如何呢…………… 13
第 三 章	朦胧的期待…………… 23
第 四 章	碧绿的嘉陵江水波…………… 29
第 五 章	暴发户的城市和阳光下的大海…………… 73
第 六 章	突然出现的新天地…………… 89
第 七 章	陷在八阵图里…………… 103
第 八 章	只能跳到风浪里去…………… 127
第 九 章	“洼地”的“春天”…………… 141
第 十 章	缺口已打开了…………… 149
第十一章	被拖入阿鼻地狱…………… 159
第十二章	黑暗中的铁轮…………… 175
第十三章	像是要飞翔起来…………… 199
尾 声	人生飞白…………… 221
后 记	…………… 225

引 子

天才不再

在大千世界、芸芸众生中，能称得上才貌双全的，应该是少数。君不见，即使如诸葛孔明亦“每自比于管仲、乐毅，时人莫之许也”。（陈寿《三国志·诸葛亮传》）可我要说，在这少数之中，路翎绝对是拔尖的。作为一名作家，论才，弱冠之年便写出了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最长的长篇小说；论貌，不知是否能与所谓潘安、乐毅相提并论，但肯定算得上个美男子。他那熠熠乎存于天地之间的英俊靓丽，让人在表述时不仅不能回避，也无法委婉，只能没商量地直奔那“美”的字眼而去。这不是爱屋及乌的多情与夸张，而是凿凿可信的客观存在。不然，让我们来看。

虽然文字在绘形状物上不能与绘画和摄影相比拟，但我希望能间接地传达出那美的神韵。

路翎的妻子余明英曾回忆过她当时为路翎的美貌所征服的感觉。余明英一见徐嗣兴（路翎的本名）的照片，心里猛烈地一跳，暗暗地想道：“如果他能爱我，我一定会同意。”（《路翎》p83，中国华侨出版社1997年4月版）这里说的是“如果”，也就是说那时他们还不是恋人的关系，也就不存在情人眼里出西施的先人为主的偏爱。反过来说，余明英最后倾心于路翎，倒是首先为其美态所吸引。因为陌生的照片能传达的信息只能是外部形态。仅凭一张照片就赢得了一位同样堪称美貌的少女的心，可见这美是非同一般了。

倘说世上真有一见钟情和有情人终成眷属的事,那么就让我们来看看历来对美十分敏感又十分挑剔的文人是怎样看待路翎的美的吧。

冀汭回忆他第一次见到路翎的印象时,写道:“一位模样挺拔眼睛大而发亮的陌生年轻人走到了我面前。”(《哀路翎》,《路翎印象》,学林出版社1997年12月版)果然,文人的表述要矜持得多。冀汭没有写出路翎的全貌,却写出了主要特征,他采取了鲁迅所说的画眼睛的方法。

曾卓似乎是以眼见为实的态度来验证的:“我怀着很大的兴趣观察他。他浓眉大眼,颇为英俊。我想到绀弩的一句话:路翎是一个美男子。”(《重读路翎》,《路翎印象》)

再看化铁。化铁没有写路翎的面貌,写的是他的形体:“他精力充沛,体格健康,擅长游泳。看到他不禁使人想起罗丹的雕塑《巴尔扎克》。他虽然不像那么粗壮,但绝不是普希金型的。”(《我所知道的路翎》,《路翎印象》)是的,一个美男子当然不能是林黛玉式的,而要健壮挺拔、孔武有力。

贾植芳则道出了其整体气质:“路翎格外有精神、有自信,他仪容整洁,穿着笔挺的西装,有点像当时上海人常说的‘奶油小生’的味道。”(《一双明亮的充满智慧的大眼睛》,《路翎印象》)

一贯对路翎格外看重的胡风似乎早就认可了这一不争的事实,作为美学理论家则比别人更看深一层,他在追寻这个美少年的美的根源何在。直到1944年路翎与余明英结婚时,他才得出结论:“路翎在北碚举行婚礼,我赶去参加,见到了他的父母。他的继父是一个很能干的政府职员,母亲则显得很年青,有风度,对人也很热情。路翎的相貌和性格似乎都是从母亲那里遗传来的。”(《胡风回忆录》p330,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1月版)胡风的这段话专门用来写路翎的仪表,可见那美给人留下的印象之深刻。

可能作为爱妻与师友的回忆总难免扬长避短,也许孩子充满童真的眼睛来看会更客观一些。在胡风的儿子晓山的幼稚脑海里,路翎的形象是“高高的个子”,“两道浓眉,一双炯炯有神的大眼不时闪出机灵、诙谐的光芒”(《片断的回忆》,1990年第4期《新文学史料》)。

确实,这是一个极富美的魅力的人。当我初次看到他的照片时,他就给我留下了这种刀刻斧凿、永不漫漶的印象。你立刻就会感到:喔!浓眉大眼、天庭饱满、地角方圆、眉清目秀……原来就是这个样子。总之,这是一种十分标致、极为外露的美,美得扎眼,美得惹人,使人一见便顿生“美男子”的概念,一如王熙凤见了林黛玉,不禁发出“天下真有这样标致人儿!我今日才算看见了”的感慨。

这美不仅秀于外还慧于中,美中透发着聪颖灵气。胡风曾有直接的感受与描述:“可喜的是他的理解力那么的敏锐,他加以修改后的作品都是将我的意见真正通过自己的大脑的思索后再创作的,是日臻完善的整体,并没有修改得支离破碎。我对他的作品一直都很满意。”(《胡风回忆录》p192)

可是“美景不常在,好花不常开”,三十年后,当这些关心着这位“美男子”的人们再见到他时,却大吃一惊。

在冀汭看来,这“完全是另一个人了:面容憔悴苍老,胡茬灰白,头发长而凌乱,像一蓬荒草,以前的闪烁着智慧之光的大眼睛显得呆滞无神”(《哀路翎》)。

在晓山的眼里:“一个弯着背的老头走了进来,手里拎着几个馒头,这就是‘叔叔’?!”他曾经非常仰慕的“叔叔”,现在却变成这样“瘦小、驼背、满头白发、呆滞的眼睛里只偶尔地一闪光亮”(《路翎》p159)。这简直与鲁迅笔下的祥林嫂已没有什么两样了。

贾植芳极为意外:“我更想不到路翎竟这么苍老了!头发全白了,像刺猬一样,乱糟糟地向上翘着;眼睛还是那么大大的,圆

圆的,可没有一点锐气,没有一点亮度,浑浊的眸子里充满的是疑虑和恐惧。”(《一双明亮的充满智慧的大眼睛》)

曾卓更觉惊诧:“经受了二十多年严酷、残暴的打击没有能使他倒下,但却熄灭了他生命中最可宝贵的灵气和激情;也使当年那么英俊、潇洒的青年变成了一个须发苍白、满脸皱纹的老头。”(《重读路翎》)

这是岁月的罪过吗?不错,世间任何事物都经不起岁月之流的淘洗,它可以毫不留情地把美少年变成衰老人。可是,岁月可以淘去年轻的美,却不应该把人变成“完全是另一个人”。极为可悲的是路翎就成了“另一个人”;有人去探望他,把他过去写的书送给他看,他一面摩挲着陈旧发黄的封面,一面恍惚而淡漠地问道:这会是我写的么?用绿原的话说,只有在他抽烟时,“这个姿势还隐约留下了他当年豪迈而豁达的身影”(《路翎这个名字》,《路翎印象》)。问题不在于岁月在他的面容上刻下了多少痕迹,关键在于他那充满美的魅力的神韵已荡然无存。因为精神分裂症的病魔已把它全部吞噬了。

曾几何时,多少人想把这充满美的魅力的神韵呼唤回来。冀汭大声疾呼:“我呼唤你——醒一醒吧,兄弟!我也为你呼唤——回来吧,智慧的灵魂!”还在四川的胡风专门给北京的晓山写信:“看徐叔叔之前,经过菜场,买条鱼或一只鸡以及别的什么菜带去,和他们愉快地吃顿饭也好罢。”(《片断的回忆》)胡风的信还不失文学色彩,精神分裂的路翎又知道什么是“愉快”呢?连大女儿徐绍羽为了让父亲能在情感上感受到家庭的温暖与天伦之乐而“愉快”些,曾把自己的女儿抱去,让外公亲亲。路翎抱着外孙女,两脚机械地颠动着,但眼睛却不知道看着什么地方,只能使人平添一层伤感与哀怨。

路翎终如高渺的黄鹤一般一去不复返了,留下的也只是悠悠的飘渺白云和使人惆怅的无尽烟波,而且将永远地留在深情

地关爱着他的人们心中。

路翎是在长期监禁和无休止的刺激中患上精神分裂症的。作为极度精神摧残的恶果，从精神病病因学的角度来看，这并不奇怪，恐怕在医学上也没有什么新的研究价值，坚强如胡风者不也同此噩运？奇怪的是路翎发病时的独特状态。

路翎发病时的症状就是嚎叫。据绿原回忆：“50年代以后一段漫长的岁月里，路翎和我曾经同一个院子被囚禁了好几年，一度被安排在隔壁两间房。每天24小时，除了睡眠、吃饭、大小便之外，其余时间都侧耳可闻他一直不停的，频率不变的长嚎，那是一种含蓄着无限悲愤的无言的嚎叫，乍听令人心惊胆颤，听久了则让人几乎变成了石头。”（《南方周末》1994年3月11日）

这嚎叫开始可能出自难以自制的抗议，到后来也就是无法控制的发自内心的情感宣泄了。因为，对此路翎也十分不愿意，甚至感到羞愧。“他被保释出狱，在芳草地的家中，有时还止不住地喊出来。不过，那时的路翎有些知觉，‘噉——噉——’声一起，他就羞愧地捂着嘴向厕所跑去，他怕惊吓了他的邻居。”（《路翎》p150）“羞愧”正是对与自觉意识相悖的失态行为的无奈与歉疚。

把这种病症名之为“分裂症”确实很合适，起码对路翎来说是如此。在他身上集中体现出来的正是：理性与情感的分裂。就是说，理性与情感并不总是同步与一致，常常理性不能控制情感，情感可以超越理性。不过，这种“分裂”并不产生于监禁之中，在我看来，早在他的童年就开始了。

这样说，绝不是为对路翎进行极度精神摧残的暴行进行某种程度上的开脱，而是希望更深层地探究“天才不再”的原因。路翎的病状实在太独特了，往往越是与众不同之处，就越是渗入其灵魂与命运的深处。